

三月下旬為花蓮地區大豆最適當播種期

張建生

本省尤其花蓮地區大豆生產限制因子甚多，除土壤、病蟲害、耕作制度外，氣候因素影響最大，根據本場農業氣象調查資料結果得知，本區一年中日照時數及日照強度，除 7、8 月份外，其餘各月份均較西部為少（低），差異最大之月份（每年 10 月至次年 3 月份）僅為西部之半。秋裡作大豆生育期間因溫度與日照均漸減，致使生育不佳，而春作大豆生育中、後期高溫多濕，銹病為害嚴重，且收穫時常逢梅雨季影響產量及品質甚鉅，夏作生育期除受颱風威脅外，播種期（6 月中至 7 月上旬）常因缺水，無法適時播種致成熟期延後（10 月下旬至 11 月上旬），此時花蓮地區已進入秋冬季氣候，東北季風盛行且經常降雨，亦影響收穫調製作業及種子品質，以上因素常影響大豆種植、產量及品質，致使農民栽培意願降低，栽培面積有逐年減少之趨勢。



大豆花蓮 2 號於 3 月下旬播種植株結莢累累

本場有鑑於此，自 77 年開始探討將大豆播種期調整為 3 月下旬至 4 月上旬，結果發現，此一時期之氣候很適合大豆生育（日照與溫度漸增），幼苗生長迅速且旺盛，植株主莖粗壯，不易倒伏，成熟期為 7 月下旬，時逢本區旱季，氣候良好，便於收穫調製作業，尤其適合機械收穫。



大豆最適播種期調整試驗田間生育

根據兩年試驗結果得知，將本區大豆播種期調整為 3 月下旬最佳，平均公頃產量 3,000 公斤（品種為花蓮 2 號），較 2 月上旬播種者（即原春作播種期，公頃產量 2,000 公斤）增產 50%，與原來夏作種植者比較（即 7 月下旬播種，公頃產量為 2,500 公斤），亦增產 20%，顯示產量高且穩定，亦無紫斑病為害，種子品質甚佳。大豆收穫後於 8 月中旬種植玉米，於 12 月下旬收穫，公頃產量台南 17 號為 3,200 公斤，台農 1 號為 3,000

公斤。冬季（元月至 3 月）可種植綠肥（大菜或油菜均可），此一大豆—玉米—綠肥之輪作制度，適合本區旱田—尤以玉米連作地區（如秀林及萬榮鄉）採行，不但可減少因玉米連作土壤所發生之障礙，亦可有效增加土壤有機質含量及維持地力。本場於 81 年開始配合大豆推廣計畫於各大豆生產鄉鎮辦理此項栽培時期調整栽培大豆示範（81 年 200 公頃），預期將可提高本區大豆生產力與農民栽培意願。